新竹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新竹分事務所辦理

新竹縣輔具資源中心

輔具媒合轉贈流程



輔具媒合轉贈對象(設籍且實際居住於新竹縣具備下列條件者)

1.領有身心障礙(手冊)證明者，且確實有輔具需求者

2.輔具使用人為中低、低收戶及輔具弱勢身份者

3.輔具使用人為生活、經濟困頓有急迫輔具需求者

4.天然災害發生有輔具需求之受災者(戶)

5.經主管機關或輔具中心認定特殊境遇且有輔具需求者